

关于上海贺力液压机电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机械及液压设备维修及成套组装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上海贺力液压机电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上海贺力液压机电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机械及液压设备维修及成套组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和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上海贺力液压机电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机械及液压设备维修及成套组装项目位于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大道东6号。项目租赁湛江宝富实业有限公司4号车间作为生产厂房，建筑面积1293.11平方米，另外还有租用办公楼、仓库等。项目主要是维修泵阀类设备480件/年，组装液压阀台、泵站50套/年、机械设备100套/年、传感器20000只/年。项目总投资约3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

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期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减少施工对环境的影响。项目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二）营运期设备清洗产生的烃类物质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企业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特别排放限值，厂区内产生的废气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三）通过采取选择低噪声的设备、基础减振、建筑隔音等综合降噪措施控制项目各类噪声源的噪声排放。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四）运营期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等有关规定。

三、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

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规定程序实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8 月 11 日